##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天能重工")向不特定对象 发行 7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 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 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2326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的天能转债向发行人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原股东实行优先 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交所交易 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巨潮网 (http://www.cninfo.com.cn) 查询。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天能重工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 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 一、网上路演时间: 2020年10月20日(周二)15:00-17:00
- 二、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http://www.p5w.net)
-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相关人员。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发行人: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此页无正文,为《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 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此页无正文,为《青岛天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网上路演公告》之盖章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19日

